证券代码:002873　证券简称:新天药业　公告编号:2020-045
债券代码:128091　债券简称:新天转债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扭亏为盈□同向上升√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下降79.82%－85.58%	盈利:1,733.97万元
	盈利:250万元-350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2020年第一季度,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延迟复工,短期内物流、人员返岗受阻,医疗机构的诊疗服务受到影响,许多患者取消或者推迟就医,医院门诊量下降,药品终端需求受到明显影响,导致公司产品市场销售额下降,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将出现下降。随着国内疫情的有效控制,公司产品市场销售正在逐步恢复正常,未来盈利将得到改善。

2、2020年第一季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约为-106万元,主要为政府补助和疫情期间捐赠的影响;2019年同期为47万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根据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得出,具体财务数据将在本公司后续披露的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10日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长安泓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安泓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安泓泽纯债	
基金主代码		003731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长安泓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长安泓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0年4月13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0年4月13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0年4月13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维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证基金的平稳运行。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长安泓泽纯债A	长安泓泽纯债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731	003732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投资者于2020年4月10日15:00后办理本基金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本基金管理人有权予以拒绝;

(2)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将另行公告;

(3)在本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赎回、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

(4)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changanfunds.com)或拨打客服电话400-820-9688(免长途话费)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诚实信用地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4月13日

长盛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交易价格波动提示公告

近期,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长盛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场内简称:券商B,交易代码:502055)二级市场交易价格连续波动,2020年4月9日,长盛中证证券公司分级B类份额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736元,相对于当日0.606元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达到21.45%。截止2020年4月10日,长盛中证证券公司分级B类份额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722元,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根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资管新规》)要求,公募产品不得进行份额分级,应在《资管新规》规定的过渡期结束前进行整改规范,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如溢价买入可能造成较大损失等。

2、长盛中证证券公司分级B类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由于长盛中证证券公司分级B类份额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长盛中证证券公司分级B类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长盛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基础份额(场内简称:券商分级,场内代码:502053)参考净值和长盛中证全指证券A份额(场内简称:券商A,场内代码:502054)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即长盛中证证券公司分级B类份额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他两类份额,其承担的风险也较高。长盛中证证券公司分级B类份额的持有人会因杠杆倍数的变化而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

3、长盛中证证券公司分级B类份额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长盛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长盛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6、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做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4月13日

证券代码:002476　证券简称:宝莫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4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13.94%－70.92%	盈利:351.05万元
	盈利:400万元-600万元	

(注:本表格中的"元"均指人民币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发生变化,较上年同期新增阜新蒙古族自治县能景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景光伏")、四川佳隆长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减少广东宝莫生物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宝莫")。

本报告期内能景光伏实现盈利,广东宝莫上年同期亏损。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山东宝莫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3日

证券代码:002723　证券简称:金莱特　公告编码:2020-049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申请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涉及的激励对象为35人,可解除限售数量为1,162,500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191,850,000股的0.6059%,实际可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040,000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191,850,000股的0.5421%。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2020年4月15日。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满足,公司35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票数量为1,162,500股,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激励计划简述及实施情况

1、2018年11月6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18年11月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2018年11月7日至2018年11月17日,公司对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18年11月19日,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4、2018年11月28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并披露了《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18年11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2018年12月18日披露了授予登记完成公告。2018年首次授予41名激励对象共计427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期为2018年11月28日,股票上市日期为2018年12月20日。

6、2019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回购并注销3名离职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合计31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7、2019年5月20日,公司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的债权人公告》。并于2019年7月17日披露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宜已于2019年7月16日完成。

8、2019年11月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出具了核查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并于2019年12月17日披露了授予登记完成公告。授予31名激励对象共计119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期为2019年11月7日,股票上市日期为2019年12月19日。

9、2020年4月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情况的说明

1、限售期

根据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公司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分别为自股权登记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股权登记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申请解除限售所获总量的30%。

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日2018年11月28日,上市日期为2018年12月20日,因此,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已于2019年12月19日届满。

2、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情况说明

根据激励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方可解除限售:

(1)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③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④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⑤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条件成就情况说明:公司未发生前述任一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2)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②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③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④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⑤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⑥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条件成就情况说明: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3)公司业绩考核要求

2019年净利润为正;相比2018年,2019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5%。

条件成就情况说明: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2019年实现净利润39,069,431.57元,营业收入1,000,817,902.93元,相比2018年,2019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为20.51%,公司业绩考核达标。

(4)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根据公司制定的考核办法,对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共有A、B、C、D四档,对应的考核结果如下:

等级	A	B	C	D
	优	良	合格	不合格
可解除限售比例	100%	80%	70%	0%

激励对象根据考核结果解除限售对应的限制性股票,未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条件成就情况说明:除6名离职人员外,其余35名对象2019年度个人业绩考核结果均为A,满足100%解除限售条件。

综上所述,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设定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根据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授权,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规定办理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相关事宜。

三、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相关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0年4月15日。

2、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30%,即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162,500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191,850,000股的0.6059%,实际可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040,000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191,850,000股的0.5421%。

3、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人数合计35人,其中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合计4人,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合计31人,具体如下: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剩余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陈开元	董事长	750,000	225,000	525,000
王德发	总经理	700,000	210,000	490,000
孟繁照	董事会秘书	650,000	195,000	455,000
孙莹	副总经理	250,000	75,000	175,000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31人)		1,525,000	457,500	1,067,500
合计(35人)		3,875,000	1,162,500	2,712,500

4、本次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中含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公司法》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职期间所持有的股份总数的25%为实际可上市流通的股份,剩余75%股份将继续锁定,同时须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卖公司股票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和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差异的说明如下: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上年末持股总数(A)	本年度可转让股份法定额度(B=A*25%)	本次解禁前减持的流通股(C)	可转让股份剩余额度(D=B-C)	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E)	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F=D且F≤E)
陈开元	董事长	750,000	187,500	0	187,500	225,000	187,500
王德发	总经理	700,000	175,000	0	175,000	210,000	175,000
孟繁照	董事会秘书	650,000	162,500	0	162,500	195,000	162,500
孙莹	副总经理	250,000	62,500	0	62,500	75,000	62,500
吴文敏	销售总监(离任监事)	100,000	25,000	0	25,000	30,000	25,000
合计		2,450,000	612,500	0	612,500	735,000	612,500

注:激励对象吴文敏为公司离任监事,原任期未届满,可上市流通股份数量按75%进行锁定,截至任期届满。

四、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后股本结构的变化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增减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17,108,694	8.92%	-1,040,000	16,068,694	8.38%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74,741,306	91.08%	1,040,000	175,781,306	91.62%
三、总股本	191,850,000	100%		191,850,000	100%

注:以上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以解除限售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3、《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4、《北京市天元(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相关事宜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3日

证券代码:002723　证券简称:金莱特　公告编码:2020-050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0年 4月10 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蒋光勇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蒋光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10,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473%。其中,无限售流通股2,625,000股,高管锁定股7,875,000股。

二、股份减持计划

1)减持股东名称:蒋光勇

2)减持目的:个人资金需求

3)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4)减持期间:自2020年5月17日起六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个人承诺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5)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

6)减持方式: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

7)减持数量:减持数量不超过2,625,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368%

若计划减持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

三、近十二个月减持情况

股东姓名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蒋光勇	大宗交易	2019年12月3日	570,000	0.30%
	大宗交易	2019年12月4日	550,000	0.29%
	大宗交易	2019年12月5日	380,000	0.20%
合计			1,500,000	0.78%

四、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1、蒋光勇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2、蒋光勇先生承诺:在上述计划减持股份期间,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作指引》、《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进行股份减持及信息披露。

3、蒋光勇先生承诺: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股东自主行为,同意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规定代为履行披露义务。

4、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造成影响。

5、本次减持计划不违反蒋光勇先生所作出的任何减持承诺。

6、蒋光勇先生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上述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备查文件

蒋光勇先生之《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金莱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13日

关于东方红智逸沪港深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于2020年3月31日发布的《东方红智逸沪港深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的公告》,投资者可自2020年4月14日(含)至2020年4月27日(含)期间工作日的交易时间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本基金自2020年4月28日起(含)进入封闭期,封闭期内本基金不接受办理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

如开放期内因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或依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发生基金暂停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的,开放期将按暂停申购、赎回和转换的期间相应顺延,具体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

风险提示:请投资者在办理本基金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前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2020年3月31日发布的《东方红智逸沪港深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的公告》。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4月13日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暂停部分销售机构办理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20年4月13日起暂停深圳富济财富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汇付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广源达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乾道盈泰基金销售(北京)有限公司、杭州科地瑞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弘业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朝阳永续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民财富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申购、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赎回及转换业务正常办理。在暂停业务期间,相关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或其他公告情况将不再列示该销售机构信息,请投资者妥善作好交易安排。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

网址:www.fund001.com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609　证券简称:禾丰牧业　公告编号:2020-028

辽宁禾丰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辽宁禾丰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禾丰牧业")于2020年4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e访谈"栏目以网络互动的方式召开"禾丰牧业2019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关于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事项,公司已于2020年4月1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禾丰牧业关于召开2019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预告公告》。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2020年4月10日,公司董事兼总裁丁云峰先生、董事兼董事会秘书赵馨女士、董事兼首席财务官张文良先生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本次会议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

公司在本次说明会上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给予了回答,主要问题及答复整理如下:

1、问:公司上市以来连续六年保持收入与利润的双增长,本年利润又翻了一倍有余,公司的业绩驱动因素有哪些?

答:主要驱动因素包括战略规划、技术创新、管理精进、营销创新、人才资源及文化引领几个方面。

战略方面,2018年底公司进一步明确发展战略,立足于农牧领域,采取"横向多元化、纵向一体化"的布局策略,稳健发展饲料业务,大力发展肉禽产业化和生猪养殖业务,探索食品业务阶段性布局,多个业务板块协同发展,利润空间与综合抗风险能力日益提升。

技术方面,公司拥有优秀领先的技术研发团队,与荷兰皇家De Heus公司始终保持着紧密的技术合作,近年来完成了70余项科研项目立项,授权专利62项,并获得2项国家科技进步奖、1项国家技术发明奖、近20项省部级科技奖励。

管理方面,本年度"基于卓越绩效模式的管理改进项目"顺利完成前期导入与项目评价,进入运转深化期;通过此管理模式的持续推进和自我修订能力,产生内生力,不断提升公司的综合管理水平和核心竞争力,逐渐实现卓越的经营绩效。

营销方面,公司充分发挥技术、品牌及营销网络优势,实施精准研发、精准服务、精准营销,通过直播、公众号、快手等线上平台开展对客户的技术服务和指导,举办了"直面非瘟·健康养殖"系列直播课程,邀请多位国内外专家从多方面深入剖析非瘟、讲解应对措施,客户黏性和忠诚度不断提升。

人才资源方面,禾丰七位创始人高度团结,管理层忠诚稳定,人才选培制度完善;近年来,公司十分重视人才梯队建设,逐步充盈年轻一代后备力量,同时不断优化薪酬结构,首次股权激励计划顺利推进,这使得公司与员工实现双赢,长效激励机制得到充分发挥。

文化引领方面,公司经过25年的发展,已经形成了日渐完善、引领发展、上下认同的企业价值观,禾丰的企业文化已深入禾丰人内心,并表现在行动上。禾丰发展历史充分证明,在每一次面对考验企业的重大事件面前,禾丰文化都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帮助禾丰人战胜一个又一个困难,实现一次又一次飞跃。

2、问:2019年度公司的猪料销量同比增长7.7%,在"非瘟"蔓延全国的不利局面下,公司的猪料业务为何能够实现逆势增长?

答:我们的猪料销量得以实现逆势增长,主要源于市场占有率的显著提升,内因和外因两方面因素都有,但内因是关键。

内因方面:

第一,为应对非洲猪瘟,公司快速开展以满足客户现实需求的新产品的研发,包括高营养免疫饲料、高产和快长型系列产品以及超大猪料,其中我们的Win系列产品摘得"中国好猪料人气之星·创新奖"。同时,公司从饲料源头控制疫情,通过调整饲料生产工艺参数,包括高温制粒等措施,提高饲料厂防控级别。

第二,我们不断创新、完善客户服务体系与服务内容,通过直播、公众号、快手等线上平台开展对客户的技术服务和指导,并且举办了"直面非瘟·健康养殖"系列直播课程,邀请众多国内外专家从多方面深入剖析非瘟、讲解应对措施;此外,我们还加强了POS服务,帮助客户销售,为客户联系养殖保险等等。

第三,禾丰作为东北农牧企业的龙头,一直坚持诚信经营、品质制胜,具有较高的市场品牌知名度和认可度,"非瘟"时期我们更是大力强化质量管理和市场推广,禾丰产品始终如一的稳定性和热切周到的后期服务赢得了越来越多客户的信赖,头部企业效应突显。

外因方面:

由于现阶段猪价处于高位,对于养殖户而言,猪养得活就能赚钱、养得好就能赚大钱,因此养殖户更青睐于质量好、服务好、品牌好的饲料,尤其是那些对非洲猪瘟有针对性服务举措的公司生产的产品。非洲猪瘟的到来,无疑加速了饲料行业内的优胜劣汰,大浪淘沙之下,禾丰产品的质量、服务、品牌等优势就显得更为突出。

此外,东北地区最先发现"非瘟",生猪的复养工作也是最先开始的,目前东北地区生猪复养相较于其他地区进展相对顺利,这为公司的猪料销量增长提供了外生动力。

3、问:请具体介绍一下公司各生猪项目的进展情况以及产能释放时间?

答:除现有已运行的在辽宁、安徽、河南、河北及黑龙江的项目外,抚顺上年种猪场一期于2019年4月正式运营,目前已向市场销售优质商品仔猪;抚顺关门山种猪场项目于2019年12月投产,预计2020年10月开始出售商品仔猪;吉林荷风种猪繁育基地项目于2019年12月投产,预计2020年7月开始出售商品仔猪;凌源李家营子村种猪场项目已开始筹建,整体项目预计2020年年末竣工;与佳和农牧合作的黑龙江区母猪场及育肥场预计于2020年逐步释放产能,华北区母猪场项目计划将于2020年3-4季度陆续投产引种;与敖汉旗人民政府合作在敖汉旗建设的50万头生猪产业化项目目前进入规划设计期,计划2020年秋季动工。此外,公司在河南洛阳、林州、通许等地计划开展的不同规模的母猪场项目正在开工建设中,预计2020年8月后将陆续建成投产。

4、问:公司2019年股利支付率为16.92%,比2018年是下降的,请问公司减少分红是如何考虑的?

答:公司2018年度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8元,2019年度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2元,同比增长了22.22%;上市至今,禾丰年均股利支付率约为20%,我们始终致力于为股东创造持续稳定的回报。2019年度,禾丰的股利增幅小于利润增幅,这主要是基于公司扩大再生产资金需求的考量。公司目前正大力推进生猪养殖及肉禽项目,资金需求较大,但资金投入的同时,我们也能较为确定的预见到各个项目产能释放之后所带来的可观收益。

5、问:2020年饲料行业将进入"无抗时代",公司在"饲料无抗"方面目前进展如何?

答:禾丰牧业本就拥有行业内较为领先的技术团队和研发基础,2006年与荷兰皇家De Heus公司成为战略合作伙伴之后,又全面借鉴合作伙伴饲料无抗的技术思路和经验,过去这些年,公司的研发技术和配方理念都有了长足的进步。公司对于饲料无抗的综合策略是,不止于添加剂替代组合方案的寻找,更是要考虑原料品种的选择和清洁、原料的预处理和抗营养因子的去除、纤维原料的合理使用等方面;除此之外,还要考虑营养素水平、生产加工工艺、饲喂管理和养殖现场应用配套方案等多个重要因素。

促生长用抗生素从饲料中退出,对水产、反刍、蛋禽和鸭等动物的生长生产压力较小,最具挑战的是肉鸡中后期和25千克体重前的仔猪。经过多年的技术沉淀,禾丰牧业的肉鸡饲料两年前就已经实现了无抗,公司依靠多项综合措施很好地保证了肉鸡的各项生产指标。猪料方面,截至2020年2月初,公司的无抗饲料方案在部分下属公司和放养猪场已经验证了近半年时间,效果可行;指定区域性试验已经进行3个月,效果稳定。

公司后续将陆续推出无抗饲料新产品,2020年6月底之前,公司所有饲料产品将确保顺利过渡到"饲料无抗"阶段。

6、问:丁总好,就新冠肺炎疫情会对行业造成什么样的影响,公司是如何判断的,疫情目前对公司业务是否产生影响,针对今年特殊的情况,公司有何应对,做了哪些方面的规划和打算?

答:新冠爆发期一定程度影响了开工,但目前已全部恢复正常。虽然疫情对市场需求有所抑制,但我们坚定做好产品研发、客户服务、精进管理、降本提效,各项业务按计划有序开展,以饲料业务为例,禾丰一季度饲料销量预计可以实现40%以上的增长,大浪淘沙之下,禾丰产品的质量、服务、品牌等优势显得更为突出。

在禾丰25年的发展历程中,我们先后经历了金融危机、非典、禽流感、非洲猪瘟等一系列事件,每一次危机对于禾丰而言都是一次转机与提升,本次新冠疫情亦不例外,它会加速行业内部的优胜劣汰,促进行业的转型升级,创造投资并购机会,我们相信这将推动禾丰继续向上发展,使我们的综合竞争力进一步突显。

7、问:公司公布的肉鸡养殖和屠宰量都计入了参股企业的数据,这在会计上是否合理?如果仅算控股企业的量是多少?

答:公司在报第四节所披露的肉鸡养殖与屠宰数据,系公司的经营数据,并不涉及会计准则问题;公司财务报表中的数据核算均严格按照我国会计准则执行,收入、利润等数据皆属合并范围之内。2019年度,公司肉鸡养殖端归属于禾丰的权益份额约为40%,屠宰端归属于禾丰的权益份额约为50%。

8、问:一季度业绩预增多少?

答:一季度业绩情况敬请关注公司将于4月28日披露的一季度报告。

9、问:请问公司将来有投资者见面会形式的会议吗,以方便普通投资者更加了解公司基本面?

答:公司一直有投资者见面会的沟通形式,今后公司仍然会根据需要不定期召开投资者见面会,以便投资者了解公司基本面情况。

关于公司2019年度业绩说明会的详细情况请浏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公司在此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辽宁禾丰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930　证券简称:宏川智慧　公告编号:2020-057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为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股份,该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19年3月19日,限售期为授予完成日起12个月;

2、本次符合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共8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8.00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820%;

3、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0年4月14日。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以及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共8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8.00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820%。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批准情况

1、公司于2019年1月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